

关于转发太极工会关于清理和完善困难职工档案的通知

司属各分工会：

为进一步落实帮扶工作，进一步了解困难职工动态信息，现将清理和完善困难职工档案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、按太极工发【2013】4号《太极集团工会关于清理和完善困难职工档案的通知》要求，请各工会高度重视，落实困难职工档案清理与完善工作。

2、对困难职工实行动态管理：

因家庭收入变化、子女不再入学、灾害和意外事故减轻、死亡等原因导致已脱贫的，要及时删除档案，填报《涪陵区建档困难职工脱贫登记表》（太极工发【2013】4号文件附件二）。

对符合条件的要及时增加困难职工档案，准确填报《涪陵区困难职工建档申报表》（太极工发【2013】4号文件附件一）；

对已建档困难职工建档信息逐一核实，对不完善、不合理的档案信息要进行修改完善并填写《涪陵区困难职工建档申报表》（太极工发【2013】4号文件附件一）；

《困难职工登记表》、《困难职工脱贫登记表》经各单位工会负责人签字并盖章后存档，并3月28日前将纸质档案（原件）一式两份报股份公司工会，同时发电子邮件到邮箱 tjgdangban@126.com，由股份公司工会汇总后统一报集团公司工会。

3、各单位务必加强本单位困难职工的动态管理，按桐君阁【2013】5号文件标准开展慰问，按太极工发【2013】4号文件标准申报涪陵区总工会困难职工建档。

